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
项目制冷机组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豫工程 202406230010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制冷机组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40 万元，招标人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该项目位于郑州市高新区环保北路与化肥东路西北角，总建筑面积 91474m²。地上 15 层，地下 3 层，总高度 64.2m，地下三层为医用功能房间、机动车停车库兼人防。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制冷机组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制冷机组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或代理商，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提供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书。且授权后制造商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3.3 业绩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或投标设备制造商承担过 1 项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协议书。

3.4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无不良债务，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提供投标人或投标设备制造商 2021、2022、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财务报表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信誉要求：①本项目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出具承诺，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黑名单的投标单位，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并提供查询结果扫描件，经查询上述人员中存在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③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2018年8月1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行贿查询），并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扫描件，经查询存在违法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④投标人自行承诺与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等相关分公司、子公司不存在不良合作记录。以上查询最终以开标后代理机构的查询为准。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截图须显示股东信息，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24日00时00分到2024年09月29日00时00分

获取方式：4.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请于2024年09月24日至2024年09月29日凭企业CA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eg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照规定时间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4.2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4.4 招标文件费用：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4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4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制冷机组项目，招标人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招标资金来自中央资金+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制冷机组项目

2.2 招标编号：豫工程 20240623001001

2.3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郑州市高新区环保北路与化肥东路西北角，总建筑面积 91474m²。地上 15 层，地下 3 层，总高度 64.2m，地下三层为医用功能房间、机动车停车库兼人防。

2.4 招标范围：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河南医院二期项目及河南省中医院高新区院区建设项目制冷机组采购（1 台变频制冷机组，2 台定频制冷机组，机房群控系统）的深化设计（并确保深化设计满足设计院要求）、制造、包装、供货、运输至工地、就位至制冷机房基础之上（包含二次转运及就位后地脚螺栓的安装固定）、卸、装、群控系统安装、特种设备备案、验收、调试、保险、成品保护、验收交付、人员培训、质保期内的质保服务、质保期内维保服务与配件供应及图纸中要求完成的内容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6 交货期：自接到招标人通知 45 天内完成供货，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2.7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8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率必须达到 100%，并负责通过所有相关部门验收。

2.9 质保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 2 年（投标承诺多于 2 年的，按投标承诺执行）。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或代理商，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提供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书。且授权后制造商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3.3 业绩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或投标设备制造商承担过 1 项类似项目业绩，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协议书。

3.4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无不良债务，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提供投标人或投标设备制造商 2021、2022、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提供，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财务报表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信誉要求：①本项目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出具承诺，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的投标单位，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并提供查询结果扫描件，经查询上述人员中存在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③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行贿查询），并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扫描件，经查询存在违法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④投标人自行承诺与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等相关分公司、子公司不存在不良合作记录。以上查询最终以开标后代理机构的查询为准。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截图，截图须显示股东信息，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请于 2024 年 0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9 日凭企业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照规定时间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事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

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招标文件费用：0 元。

五、投标文件递交

5.1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远程开标大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5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参阅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在线》网站上发布。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 标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联 系 人：刘世举

联系电话：1561781159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领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秀荣

联系电话：15333809284

电子邮箱：1451246297@qq.com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 号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C 座 20 层 62 号

监督单位：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联系方式：0371-6151030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联 系 人：[刘世举](#)

电 话：[1561781159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领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 号河南省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C 座
20 层 62 号](#)

联 系 人：[张秀荣](#)

电 话：[15333809284](#)

电子邮件：[14512462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